

武侯区簇锦街道办事处顺江村六组、高碑村三组、铁佛村二组（A宗地）商业配套设施项目（珑熙中心）商业零星改造工程施工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项目所在地区：四川省,成都市

一、招标条件

本武侯区簇锦街道办事处顺江村六组、高碑村三组、铁佛村二组（A宗地）商业配套设施项目（珑熙中心）商业零星改造工程施工招标公告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招标人为成都金隅大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武侯区簇锦街道办事处顺江村六组、高碑村三组、铁佛村二组（A宗地）商业配套设施项目（珑熙中心）商业零星改造工程施工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武侯区簇锦街道办事处顺江村六组、高碑村三组、铁佛村二组（A宗地）商业配套设施项目（珑熙中心）商业零星改造工程施工；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武侯区簇锦街道办事处顺江村六组、高碑村三组、铁佛村二组（A宗地）商业配套设施项目（珑熙中心）商业零星改造工程施工)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

1.1 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1.2 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房屋建筑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的单位；

1.3 信誉要求：未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未处于四川省行政区域内有关行政处罚期间；

1.4 拟派项目经理（注册建造师，下同）均须具有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须为本单位人员），均须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B证。

1.5 财务要求：不提供；

1.6 业绩要求：近年（2020年01月0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已完成或正在实施或新承接的项

目共不少于 1 个类似工程业绩。

类似工程业绩是指：房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施工业绩。

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

；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04 月 28 日 09 时 30 分到 2023 年 05 月 05 日 16 时 30 分

获取方式：凡有意参加招标者，请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上午 9：30 时至 2023 年 4 月 5 日下午 16：30（北京时间，下同），在四川省成都市双流区兴隆湖菁蓉路宝塘一街口中建滨湖设计总部 2201 持下列资料购买招标文件。原件查验后收取加盖鲜章的复印件：（1）购买人有效身份证及单位介绍信（介绍信收原件）；（2）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3）资质证书副本；（4）安全生产许证副本；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有权核查报名单位的真实情况，凡弄虚作假者，禁止参与投标。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05 月 22 日 10 时 00 分

递交方式：成都市双流区兴隆湖菁蓉路宝塘一街口中建滨湖设计总部 A 区 2201 开标室
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 年 05 月 22 日 10 时 00 分

开标地点：成都市双流区兴隆湖菁蓉路宝塘一街口中建滨湖设计总部 A 区 2201 开标室

七、其他

武侯区簇锦街道办事处顺江村六组、高碑村三组、铁佛村二组（A 宗地）商业配套设施项目（珑熙中心）商业零星改造工程施工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武侯区簇锦街道办事处顺江村六组、高碑村三组、铁佛村二组（A 宗地）商业配套设施项目（珑熙中心）年度零星工程施工，项目业主为成都金隅大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项目业主按相关规定筹集，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招标人为成都金隅大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武侯区簇锦街道办事处顺江村六组、高碑村三组、铁佛村二组（A 宗地）商业配套设施项目（珑熙中心）商业零星改造工程施工

2.2 建设地点：武侯区簇锦街道办事处顺江村六组、高碑村三组、铁佛村二组（A宗地）。

2.3 招标范围：

- (1) 土建类，新砌墙体、旧墙体拆除等，以及未对建筑结构产生破坏的其他土建类调整。
- (2) 给排水类，新增给水点位、油污排水点位、管径改造等。
- (3) 强弱电类，电力增容、电缆更换、增设电表、增加弱电光纤点位等。
- (4) 机电类，增加或调整油烟接驳点位、增加或调整空调室外机点位等。
- (5) 幕墙类，增加或调整玻璃幕墙、铝板外墙调整等。
- (6) 渗漏水类，主体结构渗漏水修补等。
- (7) 消防类，未影响建筑消防动线及防火分区的消防设施设备调整。
- (8) 其他类，在符合市场规则的前提下，根据少量商户的个性化需求，进行的必要调整。

主要实施内容包含但不限于根据改造需求出具施工方案、施工图纸深化、报价以及施工。

2.4 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现行质量合格标准。

2.5 工期：按照下表时间要求执行

分项零星改造工程施工完成时限表

序号 改造类别 改造项目 施工图出具、施工报价、可行性评估

(天) 施工完成时限(天)

- | | | | | |
|----|-----|--------------|----|----|
| 1 | 土建 | 新砌墙体 | 10 | 15 |
| 2 | | 拆除墙体 | 10 | 10 |
| 3 | 给排水 | 增加给水点位 | 10 | 15 |
| 4 | | 增加排水点位 | 10 | 15 |
| 5 | | 管径改造 | 10 | 30 |
| 6 | 强电 | 电力增容及电缆施工 | 10 | 30 |
| 7 | | 增设电表 | 10 | 20 |
| 8 | | 增加弱电光纤点位 | 10 | 15 |
| 9 | 机电 | 增加或调整油烟接驳点位 | 10 | 20 |
| 10 | | 增加或调整空调室外机点位 | 10 | 20 |
| 11 | 幕墙 | 增加或调整玻璃幕墙 | 10 | 30 |
| 12 | | 铝板外墙调整 | 10 | 30 |
| 13 | 渗漏水 | 主体结构类渗漏水修补 | 10 | 30 |

14 消防设施类 根据改造范围及具体内容开展改造，时间待定

2.6 标段划分：本次招标 1 个标段。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

3.1.1 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3.1.2 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房屋建筑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的单位；

3.1.3 信誉要求：未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未处于四川省行政区域内有关行政处罚期间；

3.1.4 拟派项目经理（注册建造师，下同）均须具有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须为本单位人员），均须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 B 证。

3.1.5 财务要求：不提供；

3.1.6 业绩要求：近年（2020 年 01 月 0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已完成或正在实施或新承接的项目共不少于 1 个类似工程业绩。

类似工程业绩是指：房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施工业绩。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招标者请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上午 9:30 时至 2023 年 4 月 5 日下午 16:30（北京时间，下同），在四川省成都市双流区兴隆湖菁蓉路宝塘一街口中建滨湖设计总部 2201 持下列资料购买招标文件。原件查验后收取加盖鲜章的复印件：

（1）购买人有效身份证及单位介绍信（介绍信收原件）；

（2）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

（3）资质证书副本；

（4）安全生产许证副本；

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有权核查报名单位的真实情况，凡弄虚作假者，禁止参与投标。

4.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150 元（售后不退）。

4.3 招标人不提供邮购招标文件的服务。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3 年 5 月 22 日 10 时 00 分，地

点为成都市双流区兴隆湖菁蓉路宝塘一街口中建滨湖设计总部A区2201开标室。

5.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标代理机构：四川西南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成都市双流区兴隆湖菁蓉路宝塘一街口中建滨湖设计总部A区2201

联 系 人：吴女士

电 话：028-63066581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成都金隅大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地 址：成都市武侯区高新区天泰路112号四川投资大厦南楼

联 系 人：曾先生

电 话：028-85312111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四川西南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成都市双流区兴隆湖菁蓉路宝塘一街口中建滨湖设计总部A区2201

联 系 人：吴女士

电 话：028-63066581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吴明爽（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